

##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第十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特许资格和财务审计机构的履职条件及能力，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经审计委员会提议，现拟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审计机构。

聘任时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签订协议；拟审计范围包括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子公司。预计审计费用人民币壹佰肆拾壹万捌仟元整（含税）。内控审计费用包含在审计费用中，不再单独收费。

### 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基本机构信息

#### （一）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首席合伙人：胡少先

人员信息：截至2022年12月31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25人，注册会计师2,064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780人。

业务信息：2022年度业务总收入38.63亿元。2022年度审计业务收入35.41亿元。2022年度证券业务收入21.15亿元。2022年度审计上市公司客户家数612家。审计客户行业涉及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房地产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2022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6.32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家。

## （二）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2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 （三）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0年1月1日

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 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1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 人次、纪律处分 3 人次, 共涉及 39 人, 未受到刑事处罚。

### 三、项目信息

#### (一)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 汪文锋, 200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 2022 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4 家上市公司或 IPO 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安长海, 201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 201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 2022 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1 家上市公司或 IPO 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沈维华, 199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 199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 1998 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 未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5 家。

#### (二)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 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三) 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

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四）审计收费**

预计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壹佰肆拾壹万捌仟元整，较上一期审计费用无变化。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审计收费。内控审计费用包含在审计费用中，不再单独收费。

### **四、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特许资格和财务审计机构的履职条件及能力，诚信方面不存在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受到处罚的情况，该机构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有关文件规定且满足投资者保护能力的要求。

其在 2022 年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与会人员一致同意向董事会提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机构并履行程序。

####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该事项已经公司 2023 年第十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已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三）生效日期**

聘任时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签订协议。

## 五、报备文件

1. 《公司 2023 年第十一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2. 《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3. 相关资质文件（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6 日